

ZK202403395-10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1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河南中格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扶沟县产业集聚区综合办公楼6楼 485,611.20 元					

ZK202403395-11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10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河南安顺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农资大市场 484,056.00 元					

ZK202403395-12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11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开封市六谷缘种子有限公司 尉氏县大桥乡大桥村 1,456,056.00 元					

ZK202403395-13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12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宁陵县佳源种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宁陵县阳驿乡东村 485,352.00 元					

ZK202403395-2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13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河南恒丰种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归德路与鸿宾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970,704.00 元					

ZK202403395-3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2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河南丰粮种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杞县西关西街53号 485,352.00 元					

ZK202403395-4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包3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, 详见附件					
扶沟县银丰种子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扶沟县城关镇新华路53号 971,352.00 元					

序号	名称	品牌 (如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1	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	见附件元

2024-4-23

扶沟县 2024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 扶持种植类项目采购合同

甲方：扶沟县财政局

乙方：开封市百草农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

经公开招标，按照《民法典》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，就采购供货事宜，达成以下协议。

一、1、标段：扶沟县 2024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六标段

2、供货品种：花生种子（郑农花 15 号、濮科花 24 号）

3、供种面积：4860 亩

4、供货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

5、接货地点：项目实施乡（镇）上报确定的项目区。

二、供货质量标准：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。

三、合同价款

供货数量郑农花 15 号 60000 斤，每斤 7.497 元；濮科花 24 花 134400 斤，每斤 7.497 元。总金额（人民币大写）壹佰肆拾伍万柒仟肆佰壹拾陆元捌角整（1457416.80 元）。最终货款资金以实际验收数量为准结算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乙方将货物送到接货地点，项目实施地种植专业合作社（家庭农场）出具收据，花生收获后，项目实施地种植专业合作社（家庭农场）无反映花生种子质量有问题，乙方提供质检报告、收货收具、税票相关手续，报账清算项目资金。

五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甲方对乙方的资金使用和合同履行有指导和监督权利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供货质量

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，要有完整规范的包装和标签，要自觉接受管理机构的质量监督检查。如发现所供货物质量或包装不合格，必须及时调换，因所供货物质量与农户发生经济纠纷，按专家鉴定结果对受害农户做出赔偿，并承担中间发生的所有费用。

2、供货地点

柴岗乡 260 亩。联系人：张亚飞，电话：13523120909

汴岗镇 4600 亩。联系人：孟祥光，电话：13838610729

3、承担费用

在送货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（包括装卸费）及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。

4、违约责任

在 5 月 10 日前不能完成供货数量，每推迟一天向甲方交纳货款 1% 的违约金。

六、合同期限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货款支付完为止。

七、仲裁条款

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纠纷，可协商解决，如不能协商解决，由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协调解决或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定。

八、其他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、乙方、政府采购办各一份，三份合同有同等效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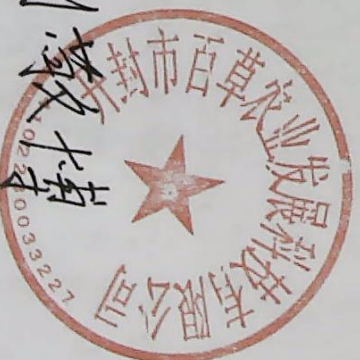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

法人签字：

乙方（盖章）



法人签字：刘敬博

单位地址：

单位地址：源汇县大桥乡老鸭刘村

2024 年 4 月 29 日

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中标通知书

并负责将合同及验收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公示。

致：开封市百草农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

采购单位联系人：张艳军 13949967630

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公开招标采购“2024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（扶财招标采购-2024-5）包 6”项目中，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，你单位为本次采购中标供应商。

中标单位联系人：刘敬博 17837815909



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

中标金额：1457416.80 元

2024 年 4 月 22 日

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

采购人、中标供应商、采购中心各一份